

■ 学前教育理论

游戏精神：幼儿教育的价值诉求

周 颖

(南京师范大学泰州学院, 江苏泰州 225300)

摘 要: 游戏是童年特有的活动方式,它与幼儿的成长规律相契合,同时,也是幼儿内在生命的价值诉求。游戏中蕴含的自由、幻想、愉悦和体验的精神特质,回归了幼儿生活的本原、激发了幼儿创造的才能、顺应了幼儿唯乐的天性、满足了幼儿探索的需求,是童年生活不可或缺的活动。在教育的过程中,成人应学会用“童眼”观察幼儿世界、以“童心”体验幼儿成长、让“解放”环抱幼儿生活、让自由和规则相互渗透,将游戏精神的理念贯穿教育始终,使幼儿教育真正深入到幼儿的生活世界,为幼儿的成长提供保障。

关键词: 游戏;游戏精神;幼儿教育

中图分类号: G613.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770X(2017)01-0006-05

PDF 获取: <http://sxxqsfxj.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 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1.002

Game Spirit: the Value Demand of Preschool Education

ZHOU Ying

(Taizhou School,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Taizhou, Jiangsu 225300, China)

Abstract: Game is a unique way of life for children. It is not only compatible with the growth of children, but also the inner demands of children. Game spirit entails freedom, fantasy, happiness and experience. All of these help return to the origin of children's life, inspire children's creative ability, conform to Children's nature to pursue pleasure, and meet the requirements of children to approach the world. It is also an indispensable activity in childhood. In children's education, adults should learn to observe their world with "children's eye", experience their growth with "children's heart", make "liberation" permeate their life, and allow the coexistence of freedom and rules. By granting game spirit throughout the whole process of children's education, children education can be integrated into children's life, providing guarantee for children's growth.

Key words: game; game spirit; children's education

幼儿教育是家庭、幼儿园和社会对3—6岁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促进幼儿健康快乐成长的教育,它是教育系统中的首要环节。在特定社会背景下,人们的儿童观会直接影响对幼儿教育价值、教育过程的想法和做法。纵观当前的幼儿教育,越来越多的声音在倡导“教育归于自然”、“教育游戏化”,但在真正实施的过程中,却很难把握“归自然”、“游戏化”和“幼儿教育”之间的关系,究其实质,是幼儿天性的自然发展、幼儿教育的内在价值未受到深层的认识。

一、游戏：幼儿天性的归宿

天性是有机体天生就已具备或遗传下来的特性或特征。^[1]它是与个体生命相伴随的自然状态。天性中包含着自由、玩乐、需求、幻想、好奇、无知、对比、依赖、虚荣、爱恋等品质。^[2]人的原始生命是主动的,在未受任何外界压力和功利驱使的情况下,生命会顺应内在的天性,自然绽放。在生命的最初几年,幼儿较少受外界影响,因此,每一个幼儿会表现出最

自然、纯粹、天真和无邪的状态,这一阶段的幼儿也是以游戏为基本活动,探索着属于他们的未知世界。

(一)游戏中蕴含着自由的精神

自由是游戏的核心,任何一种游戏都需要自由。自由是轻松自在的体验,是人的个性得以彰显的保障,它让人的生命呈现多姿多彩的面貌,幼儿只有在充满自由和信任的环境下,才能形成对外界的安全感,对环境进行新的探索 and 发现,从而促进个体身心各方面的发展。

游戏中的自由主要是通过外显行为和内隐活动得以体现。首先,幼儿在活动中的活动是自由的。在游戏情景中,幼儿之间是平等、合作的关系,参与游戏的人可以发表自己的游戏设想和看法,也可以平等地参与到游戏活动中去。如,在游戏开始之前,幼儿有游戏选择权,他们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游戏的类型、游戏的时间、游戏的方式以及游戏的玩伴等问题;在游戏开展的过程中,幼儿有游戏决定权,他们可以参与游戏的商讨、调整和规则的制定,也可以对游戏进行改编。其次,幼儿在游戏中心理是自由的。在自由愉悦的游戏氛围中,幼儿的身心得到了极大程度的放松,他们是自己梦想的创造者和实现者。在这里,幼儿很多不能满足的愿望或只能存在于脑海中的画面可以生活于幼儿的游戏世界之中。

(二)游戏中蕴含着幻想的精神

幻想是游戏的灵魂,也是打开创造之门的钥匙。幻想是超脱现实生活的存在,它与大脑内在想象息息相关,是大脑通往可视图像的途径,也代表了大脑寻求意义和秩序的努力。^[3]通过幻想,人们在现实与大脑内部思维之间搭建桥梁,从而更好地开拓自己的思维,达到深层认识 and 理解的层面。

幻想是个体生命之花得以绽放的保障,它不受现实规则的禁锢。幼儿可以通过幻想与外界进行“交汇”,获得愉悦的体验,使大脑处于完全放松的状态,从而处于物我两忘的境界,帮助他们在虚拟的世界中获得现实世界所不能的满足和快乐。幼儿在创造性的游戏中尽情幻想是他们寻求自身意义、探知外界的基本形式,同时,也是他们深入事物内部、达到理解的必经之途。

(三)游戏中蕴含着愉悦的精神

游戏中的自由、幻想给予它非理性、非功利的成

份,使人感到放松和满足,给人带来了愉悦的情感体验。愉悦是发自内心的感受,它是由外向内转化的过程,我们需要用审美的眼睛和心灵去感受和领悟。

愉悦的最初根源是快乐,有了快乐,内心才能体验到愉快和欣悦。游戏通过独特的方式向人们传递快乐的本质,而这一本质在游戏活动结束后并不会完全消失,而是融合在游戏者的情绪之中,进而让游戏者感受到内心的愉悦和欢欣,因此,一个乐游、善游之人,其内心也必定是追求愉悦的。当一个人心情放松地参与游戏的时候,他就能充分享受游戏带给他的快乐,而当一个心情欠佳的人在参加游戏之后,他的情绪和心情也能得到一定的缓解,这正是游戏中的快乐因素使然。同样,在游戏的过程中,幼儿能暂时放下对现实生活的种种未知,追随内心的意愿,尽情玩乐。

(四)游戏中蕴含着体验的精神

体验是对外部行为或这一行为进行解释的意识,是与当时的空间和时间相联系的精神过程。^[4]个体在经历某一种活动之后,可以将外界的信息进行转化、吸收,从而获得自身的体验和认知。游戏中虽是一种幻想和非真实情境的呈现,但游戏者在游戏中的体验却是真切的。不同游戏者在参与游戏的过程中会有不一样的感悟,只有真正体验游戏、参与游戏,方能领略游戏的强大魅力。在游戏中,幼儿可以真切体验游戏中的喜怒哀乐、通过扮演不同的角色体验不同人物的情感,获得情感共鸣,或是在这一过程中体验自由驰骋、物我合一的愉悦精神,这也正是他们对游戏争相追随的关键所在。

二、游戏精神:幼儿成长规律的基本体现

幼儿的天性是喜欢玩乐、喜欢探索,并在不断的知识吸收、转化与巩固中得以成长。成人应明了什么对幼儿的成长最有价值,思考怎样才能让幼儿本真的一面呈现出来,这也是教育需要注意思考的问题。对于幼儿而言,游戏满足了他们对生活、创造、快乐和探索的需求,使他们的生活回归了本原面貌,为他们的成长和发展提供了最佳平台。

(一)游戏的自由精神回归了幼儿生活的本原

陶行知先生曾将“生活”之意界定为“有生命的东西在一个环境里生生不息,就是生活。”^[5]“生活主义包罗万象,凡人生一切所需皆属之”^[6]。每一物种

都有他们自己的“生活”，只是在不同的范畴人们对“生活”的理解各不相同。而将“生活”看作是人类社会所特有的一种活动形式，其实是将“生活”赋予了人性的含义。对于人类的“生活”而言，它的本真依然离不开最原始的物质——“生命”。因为“生命”本身是一种“活的”、“动态的”、“发生的”，所以，也就决定了“生活”不会那么平凡，它是一种更新、传递，是一个动态的过程。人类在生活中创造着属于自己特有的生活，同时也在创造着属于人类社会的文化。

人类生命的历程是漫长的，从婴儿的诞生到青少年的蓬勃生长，再到年老的衰亡，这期间经历了时间和实践的考验。在这一时期，人的认识能够通过意识行为反思人的生命过程、生存状态、生活方式以及生活质量，获得生命感和生活体验，并以社会历史条件为依据，不断更新个体和人类生活方式。^[7]一些适宜的生活方式和习惯会保留至成人阶段，最终通过人的生活方式呈现出来。在幼儿阶段，游戏是生活的主要呈现方式，儿童在游戏中探索、延续、更新他们的生活。幼儿的游戏是随性而动，幼儿在追逐、打闹、嬉戏的过程中，就是他们以特有的方式保留还原生活的本真状态。因此，幼儿的自由自在游戏既是他们对生活的探索，也是他们关于自我发展的建构。

（二）游戏的幻想精神激发了幼儿创造的潜能

创造是“个体或群体生生不息的转变过程，以及知情意三者前所未有的表现，创造的最终结果是自己、团体或某一领域进入另一更高层的转变时代。”^[8]幼儿的创造是随心所欲，因境生情，是一种无所为而为的创造活动。幼儿在对外界的探索或摸索过程中，脑中会偶尔迸发出一些小的火花，这些火花正是他们创造之花盛开的过程。对于幼儿来说，他们的经验和能力虽然有限，但他们对外界的探索需求却并没有因此而减少，当幼儿探索的愿望得不到满足的时候，他们就会通过想象的方式，试图建构出自己的意愿。

游戏是充满幻想的，它在主体的主观世界和外部客观世界之间搭建了桥梁，将梦想和日常生活联系在一起。^[9]在游戏中，幼儿能创造出新奇的事物，他们也能使原本不相关的两件事物联结在一起，成为一种新的景象。弗洛伊德也曾这样评价幼儿的游戏，“每一位游戏中的幼儿，看上去就像是一个正在

尽情想象和创作的诗人。你看，他们难道不是在重新编排周围的世界，使它按照自己的意愿呈现出新的面貌吗？谁也不可否认，幼儿对新世界的态度是真挚诚恳的，他们将游戏当作一种真实的存在，并愿意在这上面花费大量的精力和最真挚的情感。”^[9]幼儿以极大的热情创造着属于他们自己的王国，在这里，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只要他们愿意去想、愿意去做，无论什么事情都会发生。

（三）游戏的愉悦精神顺应了幼儿唯乐的天性

天性是人成长的内部依据，是人得以成长并在不断的自我否定和自我肯定中依然保持自我的根据。^[10]好玩是一个人天性的体现，正所谓“乐是心之本体，本是活泼，本是脱离，本无障碍束缚”^[11]、“本体未尝不乐”^[12]，幼儿的生活处处弥漫着欢歌笑语，充满着快乐的因素。当发现新奇的事物之时，幼儿是快乐的，他们沉醉在自己的惊奇发现之中；当学会新技能之时，幼儿是快乐的，他们为自己的知识图式进一步完善而高兴；当得到成人的微笑和点头称赞之时，幼儿是快乐的，他们为自己得到肯定而开心快乐。

游戏的后续体验是愉悦的，它可以让幼儿暂时脱离生活中本不属于他们世界的东西，让他们的生活回归到最原本的状态。幼儿与同伴共同选择游戏、参与游戏、体验游戏，他们所学到的、看到的和体验到的，也许不如成人给与的“多”、“实用”，但对于他们来说，这些就已足够，或者说，这是幼儿真实生活的样子，是他们天性的显现。在游戏中，幼儿的身心是自由的，是属于他们自己的。而游戏中的自由和体验，也极大地顺应了他们对于快乐的追求。

（四）游戏的体验精神满足了幼儿探索的需求

探索是个体在某一环境之中，通过自身的活动，对外界的事物进行观察、操作进而获得关于特定事物的概念。探索行为包括四个基本要素，即刺激、自主性、探索内容、熟悉化与去熟悉化。^[13]其中，刺激主要是指对个体的探索行为产生推动作用的原发性事件或事物；自主性主要是个体在探索的过程中，他们的探索行为、探索动机都是有内在激发的，是出于想要了解未知的一种需求；探索内容则是指幼儿探索行为指向的事件或事物所引发的一系列探究活动；熟悉化与去熟悉化主要是指个体在探索的过程中随着对新异事件或事物认识的不断增加而逐渐适

应新的环境。处于生命伊始的幼儿乐于探索,他们面对新异的世界有着太多未知的因素,这些未知驱使着他们的一系列探究行为,他们在熟悉化与去熟悉化的过程中体验并获取关于外界的知识。

游戏是充满体验的,游戏中的体验满足了幼儿探索的需求。幼儿在游戏、探索和涂鸦中满足自身的兴趣、发展自身的需要,使各种奇思妙想变为实际行动,为他们的心灵找到合适的食粮。因此,游戏中的幼儿,精神是极度活跃的,在游戏中,他们学会了与同伴交往,而这也正是幼儿从自我生活走向群体生活的开端。游戏就如同生活之外的另一处世界,那里是安全而纯净的,游戏世界为幼儿提供了一个安全的平台,供幼儿自由创造、自由探索,去建构自己的认知图式,去认识世界。

三、游戏精神对幼儿教育的启示

世间万物都有其运行规律,正如日月的交替,一旦时机成熟,变化自会发生,幼儿的发展亦是如此,每个发展阶段都有相应的任务有待幼儿去完成,只有将这一阶段的任务完成,下一阶段的任务才能顺利进行。成人应理解游戏在童年生活中的地位,尊重幼儿游戏的需要,尊重幼儿看似“荒唐”的设想,尊重幼儿的创造,尊重反映幼儿自己天性的需要,并为幼儿的活动提供有利的保障。

(一)用“童眼”观察幼儿世界

成人在教育幼儿的过程中,其实也是自我教育的过程。在教育自己与教育他人的过程中,觉悟、自由和自我决策构成了双重活动,这一活动自人降生于世便已开始,并随人的自觉性的最初出现而显示出来,^[14]因此,成人应在教育幼儿的过程中让自己也得到成长与提升,而这对成人要求便是放下自己的身段,蹲下身子,用“孩童的眼睛”,虚心观察幼儿的世界,观察幼儿的生活,发现幼儿身上的闪光点。

观察幼儿、发现幼儿,其前提是成人要求做一名心中有“爱”的人,爱幼儿、关心且尊重幼儿。应遵循幼儿独特的成长轨迹,尊重幼儿的自然发展。一名心中有“爱”的人,应该把幼儿看成需要成人精心雕琢的璞玉,专心呵护、爱护他们。在教育的过程中尊重幼儿的生活、发展和天性,为幼儿创设一个宽松的心理氛围,鼓励幼儿表达内在的真实想法,允许他们

自由想象、自由创造。

(二)以“童心”体验幼儿成长

童年是自由奔放、充满幻想的。在这里,幼儿如初生的植物,他们冲破生命的外壳,汲取着来自大自然的阳光雨露,任根茎在土壤里尽情蔓延,任枝桠在风中摇曳;童年是游戏相随、亲身体验的。在这里,幼儿是自己童话王国中的王,他的想法、他的问题、他的好奇将会是他们脑中跳动的精灵,是他们向上向前的动力。幼儿的双手、眼睛、耳朵、嘴巴和腿脚将会是表达和发现自我的利器,是他们开启未知之门的钥匙;童年,就是这样一段无忧无虑、没有烦恼、没有愁容的快乐时光,是充满歌声和笑容,是永远值得珍藏和回味的。对于成人,应用心去呵护童年生命成长的美好时刻,更应该用一颗“童心”,去体验、感受幼儿的成长。

“大自然之所以造就幼儿,是为了使他们受到爱护和帮助。”^[16]作为指向幼儿发展的教育,为了幼儿更好地发展,应顺应自然的安排,尊重自然的意愿,让幼儿在游戏中、在探索中、在发现中成长;让幼儿在属于他们的世界里,尽情欢笑、嬉戏,让他们的梦想中自由翱翔。童年如同一朵含苞待放的花朵,它有其自身的发展规律,而成人需要做的便是“静待花开”,让童年之花在适合的阶段,以适宜的形式呈现。

(三)让“解放”环抱幼儿生活

教育的作用是帮助幼儿得到发展,使幼儿的内在天性得到尽情的舒展和释放。正如古语所云“授人以鱼,不如授之以渔”,幼儿的教育有它自身的规律,成人应明确地意识到这一点,意识到幼儿对游戏探索的需求,意识到幼儿生命内在精神的迸发,而不是过快地教会他们已经建构好的知识,也不是将他们过早地拉向成人的世界,在幼儿的教育中首先要做的便是“解放”,让幼儿拥抱自己的生活。

关于“解放幼儿”的观点,早在上世纪之初,伟大教育家陶行知先生就提出了“与幼儿共同创造幼儿的乐园”这一观点,时至今日,这句话仍然值得我们深思,如何才能创造出属于幼儿自己的乐园,而不是经由成人之手、有成人的思想臆想出来的幼儿的乐园呢?其精髓仍在于游戏这一关键要素,游戏中的自由、想象、快乐、体验、创造,能够让幼儿的头脑、双手、眼睛、嘴巴、时间和空间彻底摆脱外界的枷锁,在游戏中,世界是属于他们的,他们可以在想象中自在

驰骋;在自我创造中发现价值;在主动发现中找寻欢乐;在尽情表达中展示自我。

也正是在游戏的探索和建构中,幼儿很多令人匪夷所思的观点和想法如泉水般地涌出,在他们看来这一切发生得都是那么合情合理,而他们的变化也正是在这一过程中悄悄发生。因此,在幼儿的教育过程中,成人应放开对幼儿的束缚,在属于他们自己的世界中寻找欢乐、发现自我、发展自我。

(四)让自由和规则相互渗透

幼儿的教育是指向幼儿发展的,教育面对的是对世界知之甚少的幼儿,在尊重幼儿天性的同时也应予以关注、引导。因此,一方面应给予幼儿自由,另一方面也应帮助幼儿学习规则,首先,自由是游戏中的其他精神品质得以迸发的源泉,也是幼儿最为宝贵的财富,教育应重视幼儿的这笔财富,不要让其他的因素将其压制。游戏是自由的,幼儿在自由的游戏当中得以成长和发展。其次,教育从其本身属性来说是一件严肃的事情,需要成人和幼儿共同去遵守。幼儿自出生伊始,他们对外界的认知处于探索阶段,各项指标都处于发展阶段,对于良好习惯的养成和创造性思维的培养是需要成人予以关注的,因此,成人应学会不断地引领幼儿的规则意识,最终促进幼儿的整体发展。

游戏的类型各异、形式自由,它既可以通过活动中的外显形式被人感知,同时,也可以伴随着游戏者内心的活动而存在,因此,对于幼儿来说,游戏已经跨越了单纯的玩的范围,而是升华为内在于天性的解放,是幼儿生命的本真存在。幼儿在游戏的创造和体验中寻得了一个远大于现实的世界,他们在这里建构属于自己的王国,也在不断的体验和探索中认识自己所生活的世界。蕴含在游戏中的精神,更是充满自由、幻想、快乐和体验的,幼儿的游戏精神伴随人的生命而存在,见证着生命的成熟,其中的诸多要素与体验,只有游戏中人才能真正领会,而这领会

之人也需要有孩童之心、孩童之眼的,唯有如此,我们才能真正深入幼儿的游戏世界,去探索属于那个世界的奥秘。

[参考文献]

- [1] 阿瑟·S·雷伯. 心理学词典[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6:14.
- [2] 马大斌. 理想与现实间的本能[M]. 北京: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2012:9.
- [3] 让·罗尔·布约克沃尔德. 本能的缪斯[M]. 王毅,等,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37.
- [4] 约翰·凯利. 走向自由——休闲社会学新论[M]. 赵冉,译. 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0:25.
- [5] 陶行知. 陶行知文集[M].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1:243.
- [6] 华中师范学院教育科学研究所. 陶行知全集(第1卷)[M]. 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3:78.
- [7] 虞永平. 生活与幼儿教育[M]. 合肥: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2011:7—8.
- [8] 郭有通. 创造心理学[M].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2:6—7.
- [9] 刘晓东. 解放儿童[M]. 北京:新华出版社,2002:120—121.
- [10] 刘晓东. 论教育与天性[J]. 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4): 69—75.
- [11] 黄宗羲. 明儒学案[M]. 沈芝盈,校. 北京:中华书局,1985:244.
- [12] 赵荣华. 婴幼儿探索行为的发展及其影响因素分析[D]. 北京:首都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3:2.
- [13] 福禄培尔. 人的教育[M]. 孙祖复,译.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3.
- [14] 卢梭. 爱弥儿(上卷)[M]. 李平沅,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97.

[责任编辑 张雁影]